

上海市知识产权局

关于组织开展 2023 年上海市专利导航 工程支撑服务机构验收工作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根据工作安排，我局拟于近期对 2023 年认定的上海市专利导航工程支撑服务机构进行验收（具体时间和地点另行通知），请项目承担单位（见附件 1）按要求做好准备工作。

项目单位应于 10 月 28 日前以纸质稿（一式一份）及其电子版的形式递交上海市专利导航工程支撑服务机构工作总结（加盖公章）。

项目验收采取现场答辩的形式进行，项目负责人须参加项目答辩，汇报时间总计不超过 30 分钟。请项目单位准备纸件验收材料一式六份。

特此通知。

附件：1.参加验收单位名单
2.工作总结要求

上海市知识产权局

2025 年 10 月 15 日

联系人：知识产权运用促进处张燕山 电话：2317420

地址：世博村路 300 号 1 号楼 邮箱：zys820701@163.com

附件 1

参加验收单位名单

上海光华专利事务所（普通合伙）

上海恒锐知识产权服务有限公司

附件 2

工作总结要求

工作总结要注重突出特色，总结典型做法和成功经验，建议按照以下格式撰写：

一、计划任务的完成情况

列表说明计划任务书各项任务目标的完成情况。

二、开展的主要工作及取得的成效

（一）发挥引领作用

××××

（二）强化重点支撑

××××

（三）加强服务供给

××××

三、经费使用情况

经费执行决算表，财政经费和自筹经费分别列明支出明细（具体包括支出科目、支付对象、预算金额、决算金额、对应凭证编号、工作内容）。

四、附件材料

（一）相关专利导航报告证明材料

（二）经费支出的发票、合同和付款凭证等证明材料

（三）开展公益服务、宣传培训等工作的证明材料

（四）其他必要的证明材料